

证券代码：838346

证券简称：浩华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湖北浩华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罗丽萍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企业、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依法运营情况、公司财务情况、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认真履行了监事会职责，公司监事会已根据 2020 年的工作成果制作《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1-006、2021-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湖北浩华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2021）京会兴专字第57000024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不分配利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33,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67%；反对股 26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3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罗长德、刘虎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浩华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湖北浩华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